

【永續發展委員會】

職權審議事項及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提報董事會：

-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

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任期為 113 年 11 月 12 日至 115 年 6 月 12 日，成員由 4 位董事(包含 2 位獨立董事)組成，截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為止，已開會 3 次，委員專業資格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高育仁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立法委員；本公司董事長；歐華投資開發(股)公司董事長。每年定期進修永續相關課程。
委員	高思復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本公司總經理。每年定期進修永續相關課程。
委員	蘇義雄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統計系統計系；曾擔任中興大學統計系教授兼系主任、中原大學商學院院長；現為財團法人桃園基督徒中壢禮拜堂董事。每年定期進修永續相關課程。

委員	邱淑華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博士；美國 Western International University 企管碩士；世新大學公共關係暨廣告學系專任客座教授；僑光科技大學榮譽講座教授。每年定期進修永續相關課程。
----	-----	---

114 年度運作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本年度工作重點彙整。

-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工作推行小組案
-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報告書規劃時程案
- 本公司訂定「永續報告書編製與驗證(確信)作業程序」案
- 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上半年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案
- 本公司 114 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案
- 本公司 115 年度永續報告書規劃時程案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次開會之決議事項，均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受董事會督導。本公司悉依永續發展委員會專業意見辦理，並確實執行上開永續發展委員會通過之議案。

永續發展委員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期間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提報董事會時間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0 日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皆有定期召開會議且出席情形良好，會議前有事先收到開會通知及議案，委員對會議都有作出貢獻	114 年 12 月 30 日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永續發展委員會能確實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之業務，並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提升永續發展	公司提交到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的	

	委員會決策品質	討論議案適當，且會議討論的時間充分，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並作成會議紀錄。另有定期且有效率的執行績效評估。	
	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且成員於任職期間內確實維持其獨立性。	
	內部控制	能有效了解並監督落實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之管理。	